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1244-2007

## 纸芯

Paper cores

2007-12-05 发布 2008-09-01 实施

### 前 言

- 本标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
- 本标准由全国造纸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 本标准起草单位:上海实宏纸业有限公司、中国制浆造纸研究院。
-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方之广、盛泉夫、潘晋舫、王华佳。
- 本标准为首次发布。

### 纸芯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纸芯的尺寸规格、要求、试验方法、抽样、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等。本标准适用于卷筒纸和纸板的内芯纸管。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462 纸和纸板 水分的测定(GB/T 462—2003, ISO 287:1985, MOD)

GB/T 2828.1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第1部分:按接收质量限(AQL)检索的逐批检验抽样计划 (GB/T 2828.1—2003,ISO 2859-1:1999,IDT)

GB/T 4857.4 包装 运输包装件压力试验方法(GB/T 4857.4—1992,eqv ISO 2872:1985)

#### 3 尺寸规格

- 3.1 用纸芯的内径(d)、外径(D)、长度(L)表示纸芯的尺寸规格,单位为毫米(mm)。
- 3.2 纸芯的尺寸规格可根据用户要求,用合同形式规定。

#### 4 要求

4.1 纸芯的尺寸偏差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 1

单位为毫米

名 称	规格范围	允许偏差
内径(d)	10 ~ <100	±0.30
	100 ~ <150	±0.40
	150 ~ <200	±0.50
外径(D)	10 ~ <100	±0.50
	100 ~ <150	±0.70
	150 ~ <200	±1.00
长度(L)	<100	±0.40
	100 ~ <250	±0.50
	250 ~ <1 000	±0.80
	1 000 ~ <2 000	±1.0
	2 000 ~ <10 000	±1.5

- 4.2 纸芯的交货水分应不大于12%。
- **4.3** 薄型纸(80 g/m² 以下)用纸芯的平压强度(径向压溃力)应不小于 2 200 N/100 mm,其他纸芯的平压强度应不小于 1 200 N/100 mm。当纸芯壁厚小于 5 mm 时,可不做平压强度试验。纸芯的平压强